



China Digital Licensing (Group) Limited

中國數碼版權(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75)

代表委任表格

供中國數碼版權(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七日(星期三)下午三時正假座香港金鐘道89號力寶中心第1座2801A室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使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a)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股份 _____ 股(附註b)之登記持有人，茲委任大會主席或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之代表(附註c)，出席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七日(星期三)下午三時正假座香港金鐘道89號力寶中心第1座2801A室舉行之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代表本人/吾等按照下列指示投票，或倘無作出有關指示，則由本人/吾等之代表酌情投票。

請在適當空欄內劃上記號，以表示閣下之投票意願(附註d)。

	普通決議案	贊成	反對
1.	批准發行及配發代價股份。		
2.	批准採納新購股權計劃。		

日期：二零一三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股東簽署： _____ (附註h)

附註：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 請填上以閣下名義登記之股份數目。如無填上股份數目，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視為與所有以閣下名義登記之本公司股本中之股份有關。
- 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如擬委派大會主席以外之人士為受委代表，請將「大會主席或」字樣刪去，並於適當欄內填上受委代表之姓名及地址。
- 閣下如欲投票贊成上述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加上(「✓」)號。閣下如欲投票反對決議案，請在「反對」欄內加上(「✓」)號。倘本表格已交回並妥為簽署，惟未有就建議決議案作出特定指示，則受委代表將可酌情就所有決議案投票或放棄投票。
- 倘為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聯名持有人均可簽署本代表委任表格，惟倘多於一名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則僅在股東名冊內就聯名持有股份排名首位之人士方有權就有關股份投票。
- 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股東或其正式書面授權人簽署，或倘股東為公司，則須加蓋公司印鑑，或經由公司負責人或經授權之受權人親筆簽署。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四十八(48)小時前送交本公司位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方為有效。
- 本表格之任何更改，均須由表格簽署人簡簽示可。